

秦皇岛市 北戴河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方案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15〕58号)和上级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按照国务院、及省、市政府总体部署，建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机制，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简政放权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，建立随机抽查对象库、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和大力推广随机抽查，规范监管行为，创新管理方式，强化市场主体自律和社会监督，提高监管效能，激发市场活力。

(一)高度重视。我局高度重视，建立了以书记为组长，局长为执行组长，其它局领导为副组长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切实加强对抽查工作的组织部署、督促指导和业绩考评，确保随机抽查工作落到实处。

(二)坚持依法监管。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监管职能，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，落实监管责任，健全监管责任清单，建立依“清单”追责机制，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有序进行，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。

（三）坚持公开公正。规范权力运行，切实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监管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减轻市场主体负担，优化市场环境。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保障市场主体权利平等、机会平等、规则平等。

（四）坚持协同高效。在事中事后监管领域建立健全随机抽查机制，推进综合执法、分类监管与服务，探索跨部门跨行业联合随机抽查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对照行政权力清单，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。对照权力清单，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事项，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。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监督事项，大力推广随机抽查。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及时向社会公布，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修订情况和工作实际进行动态调整。

（二）摸清监管底数，建立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。以本辖区为基础，建立健全抽查对象和检查人员名录库，随机抽查对象库涵盖全部被监管对象，建立名录库动态调整机制。

（三）建立监督人员名录数据库。按照执法人员的执法类别、行政区域等内容，建立涵盖所有监督人员名录数据库。未进入数据库的人员不得参与监督活动。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被监管对象名录数据库和监督人员名录数据库，要根据监督职权的调整和被监管对象、监督人员的变更，实行动态管理，确保监督职权合法、被监管对象名录完整、监督人员合格。

（四）建立随机抽查工作细则。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58号）有

关规定，根据实际工作，制定《秦皇岛市国土资源局北戴河区国土分局随机抽查工作实施细则》，对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的制定、双随机抽查的实施和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等作了具体规定。

（五）合理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，确保监督履职到位。根据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实际情况，合理确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，确定抽查的比例和频次，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要防止因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强对随机抽查监管的统筹协调，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，充实并合理调配一线监管人员力量，不断提高监管水平，切实把随机抽查监管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加强督促指导。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的指导和督查，确保“双随机”工作责任到位、任务落实。根据工作职责，制定具体措施，积极开展试点，及时总结推广“双随机”工作经验。

（三）做好“双随机”宣传培训。随机抽查是事中事后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我局一方面加大“双随机”宣传力度，通过各种方式进行宣传，同时加强执法人员培训，转变执法理念，探索完善随机抽查监管办法，不断提高监管执法能力。

附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名单



附件

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领导小组名单

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	贾瑞成	书记
执行组长：	苏俊波	局长
副 组 长：	鲁春华	副局长
	宋雅玲	副局长
	邱维民	办公室主任
	毕文东	执法监察大队大队长
	王立华	副主任科员
成 员：	冯 涛	办公室副主任
	刘 强	监察室主任
	刘练好	信访办主任
	冯国明	土地利用科科长
	范君峰	用地科科长
	姬晶鹏	地籍科科长
	徐俊刚	土地储备中心主任
	徐俊奇	戴河国土所所长
	李 硕	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
	戴陆静	工程科科长
	米俊霞	规划科科长
	王殿春	村镇科科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

主任：王效宇 执法监察大队科员
成员：邱兵革 陆哲